

表 3 經濟部水利署第九河川局流域綜合治理計畫在地諮詢小組會議  
辦理情形表

會議名稱	<b>經濟部水利署第九河川局流域綜合治理計畫在地諮詢小組 106 年第 4 次綜合會議</b>			
會議日期	106.11.09			
會議地點	本局第一會議室			
會議主持人	召集人顏局長嚴光			
參與委員與 相關機關、 單位與人員	單位名稱	姓名(含職稱)	單位名稱	姓名(含職稱)
	第九河川局	顏召集人嚴光	花蓮縣政府	鄭慶龍科長
	第九河川局	副召集人 林德清	花蓮縣政府	黃武道技士
	花蓮縣政府	副召集人 代理人蔡肇奐	花蓮縣政府	朱芝羽君
	花蓮縣政府前 城鄉發展局副 局長	劉泉源委員	本局工務課	吳課長明華
	花蓮縣環保工 作促進會	張淑貞委員	本局工務課	黃正工程司承燦
	慈濟大學副教 授兼通識教育 中心主任	江允智委員	本局管理課	黃課長邗達
	環保聯盟花蓮 分會理事長	鍾寶珠委員	本局資產課	陳淑媛課長
	社團法人花蓮 縣牛犁社區總 幹事	楊鈞弼委員	本局規劃課	徐課長誌國
	慕谷慕魚護溪 產業發展協會 理事長	代理人許賢美委 員	本局規劃課	李副工程司恩彤
	經濟部水利署	韓寶惠		
		胡智凱		

本次會議討論重點與結論(辦理情形)

一、業務單位報告：

1. 本次係本(106)年度流域綜合治理計畫在地諮詢小組第4次會議，自104年成立後召開第14次諮詢小組會議。
2. 依據水利署106年10月6日經水河字第10616119480號函辦理。為落實前瞻基礎建設水環境建設計畫民眾參與工作，今特請花蓮縣政府說明前瞻基礎建設2項計畫擬辦理內容。

二、報告案：

1. 報告前次會議委員意見回應及辦理情形。
2. 流域綜合治理計畫進度摘要報告。
3. 前瞻基礎建設「全國水環境改善計畫」及「縣市管河川及區域排水整體改善計畫」等2項計畫擬辦理內容。

三、綜合結論：

1. 有關聯合排水改善工程-道路邊溝阻塞短暫積淹水之情形，請花蓮縣政府巡查道路側溝，減緩積淹水之情事。
2. 有關前瞻基礎建設「全國水環境改善計畫」及「縣市管河川及區域排水整體改善計畫」等2項計畫擬辦理內容，請縣政府參酌委員意見，評估納入作為前瞻計畫內容修正參考。

	<p>3. 水環境計畫及區域整體改善計畫，請縣政府就經費分配及後續執行維管審慎考量規劃，務必符合相關規定。</p>
其他	

備註：

- 1.各執行機關應依經濟部流域綜合治理計畫民眾參與注意事項第十一點規定，於「在地諮詢小組」會議召開完成一個月內，將會議紀錄及本表函送本署公告於「流域綜合治理計畫」專屬網頁。
- 2.「本次會議討論重點與結論」一欄，請擇會議討論到重要部分填寫，毋須將完整會議紀錄內容全部填。

